

# 申请上海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费用|代办文网文的条件

产品名称	申请上海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费用 代办文网文的条件
公司名称	申与城（上海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
价格	3999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静安区静安区共和新路3699号共和国际商务广场A幢14楼
联系电话	13472509102

## 产品详情

申请上海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费用|代办文网文的条件

申请上海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费用|代办文网文的条件

不成功退全款

欢迎咨询 申与城（上海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众多案例

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简称为文网文证,网文证,网络文化经营许可,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,文网文字头的由来是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中的文网文标号如文网文20190909等,其含意与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相同。

一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中的: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活动分两类:

1、类为经营性,

经营性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活动是指以营利为目的,通过向上网用户收费或者电子商务,广告,赞助等方式获取利益,提供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及其服务的活动。

2、类为非经营性:

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活动是指不以营利为目的向上网用户提供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及其服务的活动。

二、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活动:是指提供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及其服务的活动,主要包括:

- 1、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的制作,复制,进口,批发,零售,出租,播放等活动;
- 2、将文化产品登载在互联网上,或者通过互联网发送到计算机,固定电话机,移动电话机,收音机,电视机,游戏机等用户端,供上网用户浏览,阅读,欣赏,点播,使用或者下载的传播行为;
- 3、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的展览,比赛等活动。

三、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:是指通过互联网生产,传播和流通的文化产品,主要包括:

- 1、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(含VOD,DV等),
- 2、游戏产品网络经营(网络游戏产品运营,网络游戏产品运营及虚拟货币发行和网络游戏虚拟货币交易)
- 3、网络经营艺术品网络经营
- 4、演出剧(节目)、表演网络经营
- 5、网络经营动漫产品(含FLASH等)等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产品
- 6、网络展览,比赛活动

四、申请所需具备以下条件:

- 1、有企业的名称,注册地址,组织机构和章程
- 2、运营游戏需注册资金实缴1000万人民币,非游戏产品需实缴100万人民币应互联网文化(拟申请文网文)活动需要的设备,工作场所以及相应的经营管理技术措施
- 3、不少于10名计算机本科的业务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
- 4、企业需具备运营所需的设备及工作场所
- 5、企业需具备完整的业务发展计划及运营管理措施;
- 6、拟计划开展业务需符合《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》《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
- 7、拟计划开展游戏产品业务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49号令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;